

ICD-10-CM 簡報

健保署中區業務組與
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
中區分會103年第2次聯席會議

執行長 陳憲法

103年6月26日

ICD-10 修訂版背景

- 世界衛生組織於1992年出版四位碼的 ICD-10
- 澳洲修訂版 ICD-10-AM
- 加拿大修訂版 ICD-10-CA
- 北歐修訂版 ICD-10
- 以上於2000 年以前完成

ICD-10-CM (clinical modification)

- 美國臨床修訂版(2007年公告)
- 2013年10月1日
醫院“住院”申報
開始使用 ICD-10-CM 與 ICD-10-PCS
- ICD-9-CM將因缺乏維護單位而走入歷史

ICD-10-CM/PCS ?

- **ICD-10-CM** (International Statistical Classification of Disease and Related Health Problems, Tenth Revision, Clinical Modification) 國際疾病與相關健康問題統計分類第十版臨床修訂(美國版)
 - 美國2013年10月1日導入
 - 適用於門住診疾病診斷分類。
- **PCS** (Procedure Coding System 處置代碼系統)
 - **ICD-10-PCS** 是美國CMS (Centers for Medicare and Medicaid Services) 1992年至1995年委託3M資訊公司依據ICD-9-CM第三冊發展的處置分類系統。
 - **ICD-10-PCS** 是美國特有的臨床修訂版，2007年才出版，

國際疾病分類演變

CODE	編碼數量	編碼型式
A-CODE	500	
ICD-9	20000	999.99 五碼
ICD-10	100000	A99. xxxA 七碼(含小數點8碼)
ICD-11		(包含傳統醫學)

第十版碼數為第九版的5~22倍



疾病碼

位碼數：3-7字母數字碼
代碼數：68,000

處置碼

位碼數：7字母數字碼
代碼數：90,000

疾病碼

位碼數：3-5數字碼
代碼數：13,500

處置碼

位碼數：3-4數字碼
代碼數：4,000



ICD-10-CM之重要改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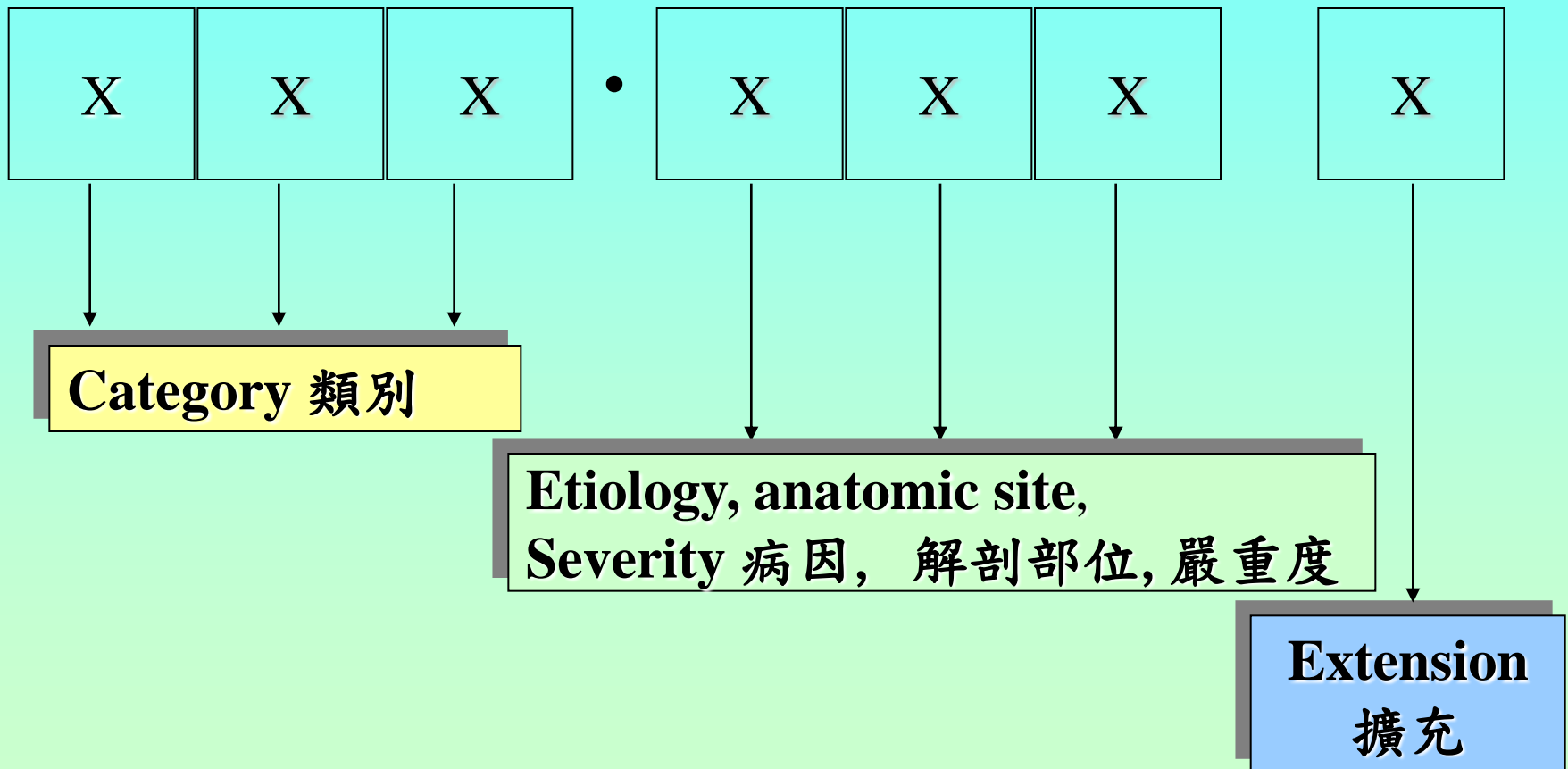
- 新增疾病、新的治療方法或新的病因發現，在ICD-10-CM增列註碼。
- ICD-10-CM和ICD-9-CM診斷代碼有些異同，但編碼選取過程是相同。

ICD-9-CM	ICD-10-CM
3-5個字元	3-7個字元
第一個字元是數字或字母 (E或者V)	第一個字元是字母
2-5字元是數值	2-7字元是數值或字母
最少3個字元	最少3個字元
在第3個字元後使用小數點	在第3個字元後使用小數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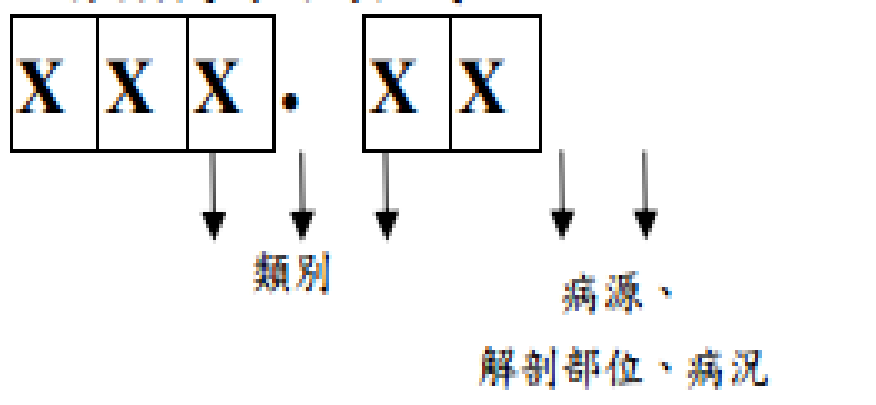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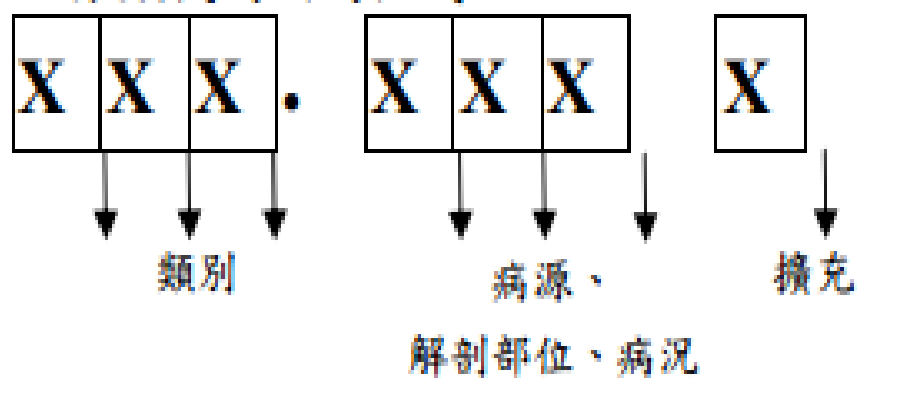
- E 碼及V碼在ICD-9-CM是補充碼，在ICD-10-CM為正式章節。

ICD-10-CM 之格式

第1個字元為英文字母，接著為2位數字接1個小數點，小數點後接1位或2位數字



ICD-9-CM 與 ICD-10-CM 之差異比較

ICD-9-CM 第 1-2 冊	ICD-10-CM
3-5 個字元	3-7 個字元
第一個字元是數字或字母 (E 或者 V)	第一個字元是字母
2-5 字元是數值	2-7 字元是數值或字母
13,667 個代碼	69,101 個代碼
有限之新碼加碼空間	新碼加碼空間較有彈性
很難再分析未明示譯碼資料	改善譯碼資料，豐富分析之深度與確度
<p>分類代碼編碼格式</p> 	<p>分類代碼編碼格式</p> 

ICD-9-CM 與 ICD-10-CM 之異同表

ICD-9-CM	ICD-10-CM
3-5個字元	3-7個字元
第一個字元是數字或字母(E或V)	第一個字元是字母
第2-5字元是數字	第2-7字元是數字或字母
最少3個字元	最少3個字元
在第3個字元後使用小數點	在第3個字元後使用小數點

ICD-10-CM 改版，資訊系統之因應

1. ICD-9-CM - ICD-10-CM病碼自動對照(轉換)。
2. 兩版 ICD病碼並存合參
3. 隱藏(刪除)中醫不適用的代碼
4. 須具模糊搜尋功能
5. 注音代碼、中文病名、英文病名、ICD-9病碼、ICD-10病碼搜尋
6. 電腦系統自動檢查判讀
星號 劍號 性別 後遺症

ICD-9-CM 與 ICD-10-CM 對應資料

ICD-10-CM 對應檔	ICD-9-CM	比率	對應比數	比率
一對一對應	5,929	46.10%	5929	8.00%
一對多對應	5824	45.60%	65468	88.40%
組合對應	635	5.00%	2282	3.10%
無對應	395	3.10%	395	
總計	12783		74074	

推薦好用的ICD-10 Data網站

- ICD-10 Data.com
- <http://www.icd10data.com/>
- ICD-10-CM Codes
- ICD-10-CM Indexes
- ICD-10-CM Coding
- ICD-10-PCS Codes
- Convert
- ICD-9 ICD-10互轉



All 2014 Codes & Indexes ▾



- [ICD-10-CM Codes ▾](#)
- [ICD-10-CM Indexes ▾](#)
- [Convert](#)
- [ICD-10-CM Coding ▾](#)
- [ICD-10-PCS Codes ▾](#)
- [Site Info ▾](#)

The Web's Free 2014 ICD-10-CM and ICD-10-PCS Medical Coding Reference

ICD-10-CM and ICD-10-PCS are medical coding classifications that are slated to replace the highly accurate American ICD-9-CM medical coding system - ICD-10-CM will be used for diagnosis coding and ICD-10-PCS will be used for procedural coding.



該網站的免費2014 ICD-10-CM和ICD-10-PCS醫療編碼參考

ICD-10-CM和ICD-10-PCS是醫療編碼分類被提名替換的高度陳舊美國的ICD-9-CM醫療編碼系統 - ICD-10-CM將被用編碼和ICD-10-PCS將用於程序編碼。

4月2日，2014年奧巴馬總統簽署HR 4302成為法律。這項立法包括一項規定，“衛生和人類服務部部長不得，之前2015年日，採用ICD-10代碼集作為標準代碼集。”因此，計劃2014年10月1日推出ICD-10-CM/PCS在美國不會發生在2014年正在從CMS有待澄清，以什麼官方ICD-10-CM/PCS“去活”的日期將是。

ICD10Data.com是一個免費的網站，所以請收藏並經常回來。有問題或意見？請與我們聯繫feedback@icd10data.com

ICD-10-CM

01	傳染病寄生蟲	A00-B99
02	腫瘤	C00-D49
03	血液及造血器官	D50-D89
04	內分泌營養和代謝	E00-E89
05	精神和行為疾患	F01-F99
06	神經系統疾病	G00-G99
07	眼和附器疾病	H00-H59
08	耳和乳突疾病	H60-H95
09	循環系統疾病	I00-I99
10	呼吸系統疾病	J00-J99
11	消化系統疾病	K00-K95
12	皮膚和皮下組織	L00-L99

ICD-10-CM

13	肌肉骨骼系統及結締組織疾病	M00-M99
14	泌尿生殖系統疾病	N00-N99
15	妊娠，分娩和產褥期	O00-O9A
16	源於周產期之病況	P00-P96
17	先天性畸形，變形和染色體異常	Q00-Q99
18	症狀、徵候與臨床及實驗室的異常發現，他處未歸類者	R00-R99
19	損傷、中毒與外因造成的其他影響結果	S00-T88
20	導致罹病之外因	V00-Y99
21	影響健康狀態與醫療保健服務接觸因素	Z00-Z99

ICD-10三碼核心分類

(一) 診斷

(二) 症狀

(三) 異常檢驗發現

(四) 傷害與中毒

(五) 罹病與死亡的外因

(六) 影響健康狀態之因素

(一) 診斷(第01章到第17章) A00~Q99(01)

01 傳染病 寄生蟲

02 腫瘤

03 血液及造血器官

04 內分泌 營養和代謝

05 精神和行為疾患

06 神經系統疾病

07 眼和附器疾病

08 耳和乳突疾病

09 循環系統疾病

(一)診斷(第01章到第17章) A00~Q99(02)

10呼吸系統疾病

11消化系統疾病

12皮膚和皮下組織

13肌肉骨骼系統和結締組織

14泌尿生殖系統疾病

15妊娠分娩和產褥期

16源於周產期指引

17先天畸形變形和染色體異常

(二) 症狀(包含第18章) R00~R69

第18章：症狀、徵候與臨床

和實驗室檢驗的異常發現 R00~R69

(三)異常檢驗發現(包含第18章)

- 異常檢驗發現 R70~R99
- 第18章：症狀、徵候與臨床和實驗室檢驗的異常發現 R00~R69

(四)傷害、中毒與外因造成的其他 影響結果(包含第19章)S00-T88

- 傷害與中毒S00~T88
- 第19章損傷中毒和外因

第7位碼之應用(1)

- 第十九章大多數的類目碼皆有第7位碼，除了骨折診斷外於第7位碼有下列3個擴充代碼：
- A 初期照護(initial encounter)：用於病患因損傷接受積極性治療。

例如：手術治療、急診就診、
初次接觸醫師的評估及治療。

第7位碼之應用(2)

- D 後續照護(subsequent encounter)：
- 用於病患因損傷接受積極性治療之後，在癒合(healing)或恢復期階段之例行性損傷照護。
- 例如：更換或移除石膏、外固定或內固定(並非指已癒合)裝置物的移除、藥物調整、其他後續照護及損傷治療的追蹤。
- 後期照護(Aftercare)的Z代碼不可使用於此類損傷後的照護。

第7位碼之應用(3)

- S 後遺症(sequela)：
- 用於因狀況或損傷造成的併發症或病況。
如燒傷後疤痕形成，疤痕是燒傷的後遺症。
- 使用第7位碼“S”時須同時編寫二個代碼，分別為損傷造成的後遺症病況碼及損傷後遺症代碼，
- 編碼時以特定類型的後遺症病況（如燒傷後疤痕）為主要診斷，
- 損傷後遺症代碼為次要診斷。

(五) 罹病與死亡的外因(包含第20章)

- 罹病與死亡的外因V00~Y99
- 第20章：疾病和死亡的外因

(六)影響健康狀態之因素(包含第21章)

- 影響健康狀態之因素 Z00~Z99
- 第21章：影響健康狀態和健康服務

有星號(*)分類項不可單獨使用 必需用於劍號(†)代碼之附加碼

D63*, D77*, E35*, E90*, F00*, F02*, G01*, G02*, G05*,
G07*, G13*, G22*, G26*, G32*, G46*, G53*, G55*, G59*,
G63*, G73*, G94*, G99*, H03*, H06*, H13*, H19*, H22*,
H28*, H32*, H36*, H42*, H45*, H48*, H58*, H62*, H67*,
H75*, H82*, H94*, I32*, I39*, I41*, I43*, I52*,
I68*, I79*, I98*, J17*, J91*, J99*, K23*, K67*, K77*,
K87*, K93*, L14*, L45*, L54*, L62*, L86*, L99*, M01*,
M03*, M07*, M09*, M14*, M36*, M49*, M63*, M68*,
M73*, M82*, M90*, N08*, N16*, N22*, N29*, N33*,
N37*, N51*, N74*, N77*, P75*

●由電腦系統判斷處理，臨床醫師不須傷腦筋●

以下之分類項限於男性：

B26.0, C60-63, D07.4-D07.6, D17.6,
D29.-, D40.-, E29.-, E89.5, F52.4,
I86.1, L29.1, N40-N51, Q53-Q55,
R86, S31.2-S31.3, Z12.5

●由電腦系統判斷處理，臨床醫師不須傷腦筋●

以下之分類項限於女性：

A34, B37.3, C51-C58, C79.6, D06.-, D07.0-D07.3, D25-D28, D39.-, E28.-, E89.4, F52.5, F53.-, I86.3, L29.2, L70.5, M80.0-M80.1, M81.0-M81.1, M83.0, N70-N98, N99.2-N99.3, O00-O99, P54.6, Q50-Q52, R87, S31.4, S37.4-S37.6, T19.2-T19.3, T83.3, Y76.-, Z01.4, Z12.4, Z30.1, Z30.3, Z30.5, Z31.1, Z31.2, Z32-Z36, Z39, Z43.7, Z87.5, Z97.5

●由電腦系統判斷處理，臨床醫師不須傷腦筋●

不再為活性期病況之後遺症：

- B90-B94(結核病、病毒性肝炎、病毒性腦炎),
- E64- E68(營養缺乏及過度),
- G09(中樞神經系統發炎症疾病的後遺症)
- I69(腦血管疾病後遺症)
- O97(因直接產科原因的後遺症所致的死亡)
- T90-T98(損傷，中毒和其它外因後果的後遺症)
- Y85-Y89
 - Y85 交通事故的後遺症
 - Y85.0 機動車事故後遺症
 - Y85.9 其它和未特定的交通事故的後遺症
 - Y86 其它事故的後遺症

損傷的編碼 (Coding of Injuries)

- 損傷碼除非有合併代碼，
- 否則對於每一種損傷應予個別編碼。

- 多發性損傷
(Unspecified multiple injuries)
- 可用代碼T07

肌肉骨骼系統及結締組織 (M00-M99)

1. 部位及側性(Site and Laterality)

部位的描述包含骨骼、關節或是肌肉，

當疾病侵犯超過一個骨骼、關節或是肌肉的部位，
如**多處骨關節炎**

則可以“**multiple sites**”之代碼表示，

- 部分疾病編碼並未提供“multiple sites”之代碼，則須分別使用多個代碼來代表多處不同部位的侵犯。

神經系統疾病(G00-G99)

2. 疼痛編碼原則

- 2.1 類目碼G89（痛，他處未分類）可與其它代碼一起使用，來對各種疼痛（急性或慢性疼痛及腫瘤相關疼痛）做進一步的描述。
- 2.2 若已知造成疼痛之原始因診斷（如脊椎融合術、脊椎成形術），則僅編寫原始因代碼。
- 2.3 類目碼G89編碼順序：
 - 2.3.1 當住院原因是為疼痛控制或疼痛處理（如病人是因椎間盤移位或嚴重腰痛，來院為了脊椎管內注射類固醇），則以代碼G89為主要診斷。若疼痛的原始病因已明確，則以原始病因為附加診斷。
 - 2.3.2 當住院是為治療原始病因，並於住院期間為做疼痛控制而植入神經刺激器，則以原始病因為主要診斷，G89為次要診斷。

神經系統疾病(G00-G99)

- 疼痛編碼原則
- G89” 與 “明示疼痛部位代碼” 之編碼順序
- 如以疼痛為主要處置目的，則以G89當主要診斷，再加編寫 “明確疼痛部位代碼”
- ●如外傷引起之頸痛應先編寫代碼G89.11（創傷引起急性痛），再編寫M54.2（頸椎痛）來確立疼痛部位。
- 如來院是為了除疼痛控制或疼痛處理外之其他任何原因，但又無其相關之明確診斷，則以明示部位疼痛代碼為主要診斷，接著編寫G89當次要診斷。

神經系統疾病(G00-G99)

- 代碼G89.2未規定疼痛多久時間才會轉變成慢性疼痛，
- 編碼者須依病歷記載使用慢性疼痛代碼。

102年ICD-9 病名累進占率 中醫師全聯會統計資料

102-100	75.07%
102-200	86.37%
102-300	90.79%
102-400	93.17%
102-500	94.72%
102-600	94.74%
102-700	94.75%
102-800	94.76%
102-900	94.78%
102-1000	94.79%
102-2000	94.80%
102-3000	99.85%
102-4000	99.95%
102-5000	99.99%
102-6000	100.00%
102-6646	100.00%

第7位碼 A、S、D

資料選擇

名稱	ICD9-10	ICD10
▶ 大腿挫傷	924.00	
大腿挫傷	S701	◎
右大腿挫傷	S7011	◎
右大腿挫傷之初期照護	S7011xA	◎
右大腿挫傷之後遺症	S7011xS	◎
右大腿挫傷之後續照護	S7011xD	◎
左大腿挫傷	S7012	◎
左大腿挫傷之初期照護	S7012xA	◎
左大腿挫傷之後遺症	S7012xS	◎
左大腿挫傷之後續照護	S7012xD	◎
未特定之大腿挫傷	S7010	◎
未特定之大腿挫傷之初期照護	S7010xA	◎
未特定之大腿挫傷之後遺症	S7010xS	◎
未特定之大腿挫傷之後續照護	S7010xD	◎
髌及大腿挫傷	924.00	

A 初期照護
D 後續照護
S 後遺症

第七碼

搜尋“腰痛”(724.2)

側性

名稱	ICD9-10	ICD10
右側，腰痛伴有坐骨神經痛	M5441	⊙
左側，腰痛伴有坐骨神經痛	M5442	⊙
未特定側性，腰痛伴有坐骨神經痛	M5440	⊙
腰痛	ICD-10CM無此病名	
腰痛伴有坐骨神經痛	M544	⊙

搜尋“坐骨神經痛”(724.3)

側性

名稱	ICD9-10	ICD10
右側，坐骨神經痛	M5431	⊙
右側，腰痛伴有坐骨神經痛	M5441	⊙
左側，坐骨神經痛	M5432	⊙
左側，腰痛伴有坐骨神經痛	M5442	⊙
未特定側性，坐骨神經痛	M5430	⊙
未特定側性，腰痛伴有坐骨神經痛	M5440	⊙
坐骨神經痛	724.3	
坐骨神經痛	M543	⊙
腰痛伴有坐骨神經痛	M544	⊙

1 右、2 左、0 未特定側

搜尋“關節痛”(719.4)

名稱	ICD9-10	ICD10
右側，肘部關節痛	M25521	⊙
右側，肩部關節痛	M25511	⊙
右側，腕部關節痛	M25531	⊙
右側，膝部關節痛	M25561	⊙
右側，踝部關節痛	M25571	⊙
右側，髖部關節痛	M25551	⊙
左側，肘部關節痛	M25522	⊙
左側，肩部關節痛	M25512	⊙
左側，腕部關節痛	M25532	⊙
左側，膝部關節痛	M25562	⊙
左側，踝部關節痛	M25572	⊙
左側，髖部關節痛	M25552	⊙
未特定側性，肘部關節痛	M25529	⊙
未特定側性，肩部關節痛	M25519	⊙
未特定側性，腕部關節痛	M25539	⊙
未特定側性，膝部關節痛	M25569	⊙
未特定側性，踝部關節痛	M25579	⊙

1 右、2 左、9 未特定側

搜尋“過敏性鼻炎”(477.9)

名稱	ICD9-10	ICD10
▶ 血管舒縮性及過敏性鼻炎	J30	⊙
其他季節性過敏性鼻炎	J302	⊙
其他過敏性鼻炎	J308	⊙
其他過敏性鼻炎	J3089	⊙
花粉所致過敏性鼻炎	477.0	
花粉所致過敏性鼻炎	477.0	
花粉所致過敏性鼻炎	J301	⊙
食物所致之過敏性鼻炎	477.1	
食物所致之過敏性鼻炎	477.1	
食物所致之過敏性鼻炎	J305	⊙
動物(貓)(狗)毛髮、皮膚所致之過敏性鼻	J3081	⊙
過敏性鼻炎	477.90	
過敏性鼻炎(慢)	477.9	
過敏性鼻炎(慢)	477.9	
過敏性鼻炎，未明示原因者	477.9	
過敏性鼻炎，未特定	J309	⊙

ICD-10CM
首碼一定是
英文代碼
過敏性鼻炎
分類詳細

ICD-10CM的慢性病代碼共識？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
「推動及應用國際疾病分類第十版
ICD-10-CM/PCS於臨床疾病分類計畫」

ICD-10-CM/PCS疾病分類編碼指引

修訂版計畫執行機構：台灣病歷資訊管理學會

中華民國103年5月12日

一般編碼指引 如何選取正確的代碼

- 1.2 診斷代碼必須分類至最詳細的位碼
- 若未編寫至該類代碼規範的位碼（如第7位碼），則此代碼為不完整之無效代碼。
- 例如：第19章損傷中毒和外因

一般編碼指引 編碼通則

- 疾病過程相關的常規性症狀及癥候不需要編列為附加診斷。
- 疾病過程常規上不一定會出現的症狀及癥候，必須給予編碼。
- 單一病況有時須編寫多重代碼表達
- 病因/病癥(etiology/ manifestation)之編碼需要編寫二個代碼以完整描述影響身體多重系統之病況。
- 優先編碼(Code first)註解表示此代碼可能具潛在病因意義，該潛在病因應優先予以編碼

一般編碼指引 編碼通則

- 如果同一病況被描述為急性(亞急性)和慢性，且字母索引在相同的縮排下為分開的項目，則二個代碼都要編寫，編碼順序應先編寫急性(亞急性)代碼。
- 合併碼(Combination Code)
- ✓ 合併碼是以單一代碼來表示二個診斷、一個診斷併有相關之續發性病程(病徵)或一個診斷併有相關併發症之情形。
- ✓ 當合併碼缺乏明確描述病徵或併發症時，可使用附加碼作為次要診斷。

一般編碼指引 編碼通則

- 後遺症(Sequela/Late Effects)
- 後遺症是疾病急性期後或損傷已終止所殘存的病況，使用上沒有時間的限定。
- 後遺症通常需要二個代碼來表示狀況，須先編寫殘存的病況，再加編寫後遺症代碼。
- 若病徵碼於代碼列表說明或標題上已述明後遺症，或後遺症的代碼已於第4、5或第6位碼表示時，則不需要編寫二個代碼。
- 造成後遺症的急性期疾病或損傷代碼不可與後遺症代碼共用。

一般編碼指引 編碼通則

- 當尚無明確診斷，則可以使用
症狀(sign)/徵候(symptom)和
“未指定(Unspecified)”之代碼。
- 當無法獲得足夠的臨床訊息
或病況沒有特定代碼時，
則使用→ “未明示(unspecified)”
的代碼

例如：肺炎的診斷已經確定，
但特定類型不清楚。

ICD-10-CM之習慣用法

- ICD-10-CM 包含三部份：
類目碼、次類目碼和代碼。
- 他們可以是英文字母或數字。
類目碼由3位碼組成，
可再細分類至7位碼。
當未編寫至最完整代碼時，視為無效代碼。
- 某些特定的狀況其第4、5或6位碼倘為空白者，
須在空白的位置使用保留碼（Placeholder character）
以小寫「x」填補，以利未來代碼擴充時使用。

感謝聆聽